

輔英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一覽表

※依 113 學年度學期學雜費標準，不調漲※

區 分			收費標準	收費標準之說明
大學部（日間部）	二技、四技	護理系、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物理治療系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保健營養系、健康美容系、學士後護理系	56,610	學費 39,810，雜費 16,800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職業安全衛生系、應用化學及材料科學系、生物科技與綠色產業系	53,870	學費 39,810，雜費 14,060
		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應用外語系、健康事業管理系、幼兒保育暨產業系、資訊科技與管理系	53,870	學費 39,810，雜費 14,060
	碩士班	護理系、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環境工程與科學系、生物科技與綠色產業系、保健營養系、健康事業管理系、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 幼兒保育暨產業系	45,300	學費 32,140，雜費 13,160
進修部（含在職專班）	二技、四技		一般課程：1,470 元/學時 電腦實習課程：1,790 元/學時	
	碩士班	護理系	49,820	學費 35,350，雜費 14,470
專科部	日間部（五專）	一學年	護理科、 環境工程與科學科	30,595 學費 21,635，雜費 8,960
		二學年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	31,550 學費 21,460，雜費 10,090
		三學年	應用外語科	27,675 學費 21,135，雜費 6,540
	四學年	護理科、 環境工程與科學科	39,910	學費 29,120，雜費 10,790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	39,535	學費 28,845，雜費 10,690
		應用外語科	35,195	學費 27,745，雜費 7,450

備註：

1. 學生如全學期均在校外機構實習者，該學期費用以收「學費」全額，「雜費」五分之四為限；擋實習當學期收費標準以修習「學分(時)」數收費，最多不超過當學期全額收費標準。
2. 「住宿費」按學生實際住宿收費，其標準由總務處訂定，「學生團體保險費」收費標準由學務處訂定。
3. 學生選修課程(含教育學程)如須另行收費，則「學分費」收費標準應依開課班級之收費標準收取，即同一班級修課，收費標準相同。
4. 進修部依修習學時數收費。
若一學分上課時數超過 2 學時，以收取 2 學時為限。
若課程未計入教師基本鐘點、亦不支付教師鐘點費，則以學分數計算收費。
進修部延修生或因跨部選修之學分學雜費大於日間部學雜費時，則依日間部收費標準計算收費。
5. 教育學程課程(含教育實習課程)及**第三人生大學學分學程專班**收費 1,470/學時；電腦實習課程：1,790/學時。
6. 日間部延修生，若修習學分數在 9.5 學分以下者，比照進修部之收費標準計算，若修習學分數達 10 學分者(含 10 學分，但不包含教育學程學分費)，則依一般生繳交全額學雜費。
碩士班論文延修時，以收取一次延修學分費為限。
英檢未通過而致延修者，免收取英檢科目延修學分費。
勞作教育服務學習未通過而致延修者，免收取勞作教育服務學習科目延修學分費。
延修生雙主修(修習學分數達十學分)繳交全額學雜費者，以原系科收費標準收費。
7. 暑期學分費收費如下：
大學部：1,450 元/學時，電腦實習課程：1,770 元/學時。
專科部：1,300 元/學時，電腦實習課程：1,620 元/學時。
8. 本校只收取一種「學雜費」，不另加收其他費用，如「冷氣、網路使用費」等等。